

海洋公园公司董事局成员任命

政府今日（六月十九日）宣布，行政长官委任及再度委任下列人士为海洋公园公司董事局成员，任期两年，由二〇一五年七月一日起至二〇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。

（一）新委任

梁美仪教授
马利德

（二）再度委任

何小芳
卢佩莹教授
苗乐文
严志明
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常任秘书长（库务）（或代表）
民政事务局常任秘书长（或代表）
发展局常任秘书长（工务）（或代表）
旅游事务专员（或代表）

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苏锦梁说：「我感谢海洋公园公司董事局各成员一直致力推动海洋公园的发展，并相信凭着他们的热诚和专业知识，他们会继续协助海洋公园发展为以海洋为主题的世界级旅游景点。」

「我谨代表政府向卸任的薛绮雯教授致意，感谢她过去六年对董事局作出的宝贵贡献。」

海洋公园公司是根据《海洋公园公司条例》成立的法定团体，负责管理海洋公园作为公众康乐及教育的主题公园。

完

2015年6月19日（星期五）

香港时间11时31分